

道路交通指数技术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0IS03-JTZHZX-YX-004)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市辖区, 长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道路交通指数技术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0万元, 招标人为上海市交通委员会交通指挥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道路交通指数技术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道路交通指数技术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其经营业务范围符合本项目要求;

3、最近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注: 供应商应提供满足上述资格要求的充分证明。所提供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说明, 具有有效期的, 投标时均应在有效期内, 否则不予认可。;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12月07日09时00分到2023年12月13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 现场报名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19日13时00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253 号 4 楼 A 座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 13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253 号 4 楼 A 座

七、其他

1. 合格的供应商可于 2023 年 12 月 0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3 日每天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6:30 至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253 号 4 楼 A 座（上海东方投资监理有限公司）领取磋商文件，领取磋商文件需提供如下材料：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 (3)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凡愿参加投标的合格供应商应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获取磋商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3. 获取磋商文件其他说明：

逾期提交资料者或提交资料不符合要求者视作自动放弃投标资格。本项目的标书工本费：500 元人民币（现金），售后不退。

注 供应商须保证报名及获得磋商文件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供应商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市交通委员会交通指挥中心

地 址：上海市长宁区中山西路 435 号

联 系 人：赵杰

电 话：021-6259151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东方投资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天目中路 253 号 4 楼

联 系 人：王蔚

电 话：13564020675



电子邮件： 29808647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王蔚（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泰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